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为其权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新能”）的全资子公司 *XTC New Energy Materials Europe GmbH*（中文名称：厦门厦钨新能源欧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洲厦钨新能”）和间接控股子公司 *XTC New Energy/Orano-CAM, Société par actions simplifiée*（中文名称：法国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国厦钨新能”）。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厦钨新能拟为其权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欧洲厦钨新能拟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全额担保（最高担保余额，含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对间接控股子公司法国厦钨新能拟按 51% 的间接持股比例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最高担保余额，含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合作方 *Orano SA* 拟按 49% 的间接持股比例同步提供等比例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前述被担保人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厦钨新能权属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厦钨新能拟为其权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欧洲厦

钨新能拟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全额担保（最高担保余额，含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对间接控股子公司法国厦钨新能拟按 51% 的间接持股比例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最高担保余额，含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合作方 Orano SA 拟按 49% 的间接持股比例同步提供等比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担保额度计划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公司 2024 年末归母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厦钨新能	欧洲厦钨新能	100%	21.10%	0	35,000.00	2.20%	一年	否	否
厦钨新能	法国厦钨新能	51%（间接持股）	29.35%	0	55,000.00	3.46%	一年	否	否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厦钨新能董事长）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决定具体担保金额和签署相关担保文件，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本担保事项已经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审计委员会及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2XWQAT7G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杨金洪

注册资本：42,077.1001 万元

主要股东：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0.26%

住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柯井社 300 号之一

经营范围：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锂电池材料及其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制造业（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厦钨新能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口径）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456,045.81	1,474,720.17
总负债	537,014.93	568,478.51
净资产（归母）	886,391.71	873,738.04
项目	2025年1-3月	2024年1-12月
营业收入	297,655.62	1,329,679.03
净利润（归母）	11,667.90	49,407.38
审计机构	未经审计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欧洲厦钨新能

公司名称：*XTC New Energy Materials Europe GmbH*（中文名称：厦门厦钨新能源欧洲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年9月19日

法定代表人：姜龙

注册资本：100万欧元

股权结构：厦钨新能100%持股

注册地址：*Vogelsanger Weg 111, 40470 Düsseldorf, Germany*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电池材料及生产原材料的采购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被担保人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否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欧洲厦钨新能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的全资子公司

欧洲厦钨新能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2,172.54	41,218.62
总负债	8,393.91	8,695.30
净资产	26,138.36	25,148.14
项目	2025年1-3月	2024年1-12月
营业收入	1,484.14	13,954.52
净利润	83.66	355.86
审计机构	未经审计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二) 法国厦钨新能

公司名称：XTC New Energy/Orano-CAM, Société par actions simplifiée (中文名称：法国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年12月3日

法定代表人：刘文滔

注册资本：2,000万欧元

股权结构：欧洲厦钨新能持股 51%，Orano CAM (另一担保方 Orano SA 为 Orano CAM 的控股股东) 持股 49%

注册地址：30 Rue l' Hermitte 59140 Dunkerque, France

经营范围：直接或间接地建设、拥有、资助和经营一家生产和销售电池制造材料的工厂，专门生产主要用于电动汽车电池制造的正极材料，主要(但不限于)为法国的电池超级工厂和其他电池制造商供货。以及更广泛地说，与公司目的直接或间接相关或有助于其实现和可预见增长的任何金融、工业、商业、动产或不动产交易。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被担保人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否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法国厦钨新能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的全资子公司欧洲厦钨新能的控股子公司

法国厦钨新能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人民币 21,303.75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15,051.40 万元。因法国厦钨新能目

前未发生经营业务，因此暂无营业收入和净利润。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厦钨新能拟为其权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欧洲厦钨新能拟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全额担保（最高担保余额，含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对间接控股子公司法国厦钨新能拟按 51%的间接持股比例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最高担保余额，含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合作方 *Orano SA* 拟按 49%的间接持股比例同步提供等比例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总额仅为厦钨新能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厦钨新能将根据其权属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授权范围内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相关协议等文件的签署，具体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担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为厦钨新能满足其权属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为权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或其他等值货币（最高担保余额，含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符合 2025 年度被担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有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

被担保对象均为厦钨新能权属公司，厦钨新能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被担保公司的整体资产信用情况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系为厦钨新能满足其权属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 2025 年度被担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有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被担保人均均为厦钨新能权属公司，厦钨新能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被担保人的整体资产信用情况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同意将其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899.11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未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0.37%，其中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0 万元，对参股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5,899.11 万元。厦钨新能无对外担保余额。前述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情况。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